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 项目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项目由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领导小组负责，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具体组织实施。

根据《关于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11〕63号）、《关于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的通知》（冀国资〔2011〕10号）精神，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1年11月10日下发了《关于成立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副秘书长担任领导小组组

长，市国资委主任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市国资委副主任、市教育局副书记、市人社局副局长、市财政局副局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从各负责部门抽调人员实施集中办公。领导小组办公室设专项工作组。综合督导组：市政府办公厅牵头，负责指导、督促各责任部门全面落实国有企业职教幼教学校退休教师待遇工作及办公经费落实、服务保障等事宜；协调推进组：市国资委牵头，负责组织、协调、推进日常工作，对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申报、统筹等情况进行梳理汇总；资格审查组：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国有企业职教幼教学校（不含技工学校）退休教师资格审查；待遇测算组：市人社局牵头，负责国有企业技工学校退休教师资格审查，提供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基本养老金发放数额、事业单位退休金计算办法和当地政府办同类教育机构同类人员补贴标准；资金核拨组：市财政局牵头，负责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所需资金的统筹和拨付工作。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发放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

2.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是指基本养老金加企业统筹外项目补贴，低于当地政府办同类机构同类人员退休金标准的，其差额部分以加发退休教师生活补贴的名义予以补齐；实际发放额高于当地政府办同类教育机构同类人员退休金标准的予以保留，仍按照现有渠

道发放。

项目主要实施范围：国有企业举办的职教幼教机构退休教师。国有企业举办的职教幼教机构包括我市范围内的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市属企业经过省、市以上教育部门批准举办的职业学校、成人初等中等教育学校、幼儿园、高等教育学校（如高职学院、职大、电大、夜大、函大、成人高等继续学历教育机构、党校）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批准举办的技工学校，以及国有企业改制重组、政策性关闭破产前，国有企业所办的中小学停办撤销前退休的教师。

3.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资金数量：4000 万元。

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所需资金，按照分级负担原则，除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补助外，根据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所属企业的隶属关系，由省、市、县财政分别承担。其中：

①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地方的煤炭、有色、军工企业所办各类职教幼教教育机构退休教师的生活补贴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全额补助；

②省属国有企业所办各类职教幼教教育机构退休教师的生活补贴所需资金，除中央财政补助之外，全部由省财政补助；

③设区市及县属国有企业所办各类职教幼教教育机构

退休教师的生活补贴所需资金，除中央财政补助之外，原则上由同级财政解决，或由设区市政府确定补助方式。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及时完成补贴发放工作，使国有企业职教幼教机构退休教师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有利于维护退休教师群体利益，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阶段性（当年）的绩效目标和指标：10月底基本完成待遇测算工作，12月底完成补贴发放工作。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内容，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牵头处室和具体负责人。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得到了相关单位、财务部门的大力支持。项目服务对象、业务人员、相关工作人员配合调研，对提出的问题及时回复，积极支持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使本次评价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二）绩效评价的方法和过程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现场核实检查、进行人员访谈、问卷调查、分析相关情况。具体过程如下：

1.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收集绩效评价资料，包括相关

制度文件、会议纪要、制定的政策文件、上报的各类报表数据资料以及有效执行制度的佐证资料、工作总结等。

2.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收集的数据资料、相关信息进行梳理、分析和甄别，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绩效评价，形成正式评价结论。

3. 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市财政局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框架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指标、时效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40 分（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10 分共四类一级指标，指标总分值 100 分，具体包括发放人员覆盖率（20 分）、发放补贴及时率（20 分）、预算执行率（10 分）、社会效益（40 分）和社会公众满意度（10 分）。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为圆满完成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补贴发放工作，协调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开展人员资格审查、资金核拨、待遇标准差额等相关工作，梳

理汇总全市 92 家国有企业上报的测算数据，及时准确发放国有企业职教幼教机构退休教师生活补贴。2019 年度共计发放了 1447 名退休教师的生活补贴，使用专项补助资金 4000 万元。

（二）项目产出

1. 发放人员覆盖率情况分析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发放人员覆盖率指标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2019 年 1447 名退休教师符合政策标准，实际发放 1447 人，覆盖率 100%。

2. 发放补贴及时率情况分析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发放补贴及时率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2019 年 1447 名退休教师符合政策标准，及时准确的完成了待遇测算发放工作，发放补贴及时率 100%。

（三）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情况分析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标准，社会效益指标分值为 40 分，实际得分 38 分。

及时准确地完成国有企业职教幼教机构退休教师生活补贴发放工作，维护了退休教师群体利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满意度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标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

通过发放国有企业职教幼教机构退休教师生活补贴，使广大国企退休教师享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广大退休教师满意度普遍较高。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发放实际情况，该专项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发放到广大退休教师手中，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计划拨付、使用，严格按项目申请、批复内容及程序执行，没有擅自调项、扩项和缩项，未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基本规范，较好地完成了计划目标。

2018 年度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教师资格审核工作涉及面广，人员情况复杂

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教师资格审核工作面临着工作难度大、历史跨度长、涉及面广、人员情况复杂、档案原始资料留存少等情况，给工作开展带来了很大困难。

2. 存在跟风攀比现象

未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或者未在教育教学岗位退休的部分人员，不能享受政策，但看到其他人员享受了政策，领取了补助，存在攀比心理。

3. 预算编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由于退休教师群体岁数普遍较大，去世、病故、新增退休人员等情况引起的预算编制不准确时有发生。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严把审核关口。职教幼教退休教师资格审核工作做到组织程序正规、相关资料翔实，新增人员张榜公示、接受监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经得起群众检验；

2. 做好疏导工作。针对未纳入群体继续做好思想工作，宣讲政策，耐心细致地做好疏导，积极化解矛盾；

3. 落实稳控责任。针对可能出现的跟风攀比上访，建议企业及其户口所在地办事处履行稳控责任，做好稳控工作，防止出现新的不稳定因素；

4. 预算编制合理精准。年底根据各单位人员基础数据，做好新增人员估算等相关工作，精确编制预算，避免产生资金冗余沉淀。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市国资委二级调研员：孟超英

市国资委办公室主任：高丽华

市国资委四级调研员、考核分配处处长：刘敬海

市国资委四级调研员、考核分配处副处长：于春服

附件：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2020年5月29日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	到位数:	4000	执行数:	40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此项目为妥善解决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		根据与市人社局、市教育局等单位的待遇测算, 完成好2019年我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贴发放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覆盖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及时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贴	力争做到大家满意, 不引发社会矛盾	维护了退休教师群体利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3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职教幼教教师满意度	90%	90%	8		
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1、教师资格审核工作涉及面广, 人员情况复杂; 2、存在跟风攀比现象; 3、预算编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填报人：于春服

联系电话：

86689431